

王荆公禮記發明

時礎



531.225  
118



3 0478 6293 7

# 王荊公禮記發明

楊立誠

宋王荊公著禮記發明一卷，世無傳本。臨川集所載經說亦不完備。惟衛湜禮記集說采取荊公說禮之言頗多。余讀書得暇，爰仿馬竹吾輯佚書之例，就衛氏集說摘錄成帙；雖全卷僅八千餘言，要亦鄉賢遺著之一也。

越國而問焉，必告之以其制。曲禮上

越國而問，謂老者自有事越出他國，他國問之也。

夫爲人子者，三賜不及車馬。曲禮上

三賜不及車馬，若以爲有辭遜之心而終必受之，則雖不爲人子，不害辭遜；若以爲人子，則辭遜而不敢受，則舜亦人子而未嘗辭百官牛羊倉廩之奉也。

王荊公禮記發明

一

A 215463

、車服爵命，所以序功德，天下之公義，古今之達禮，苟當其功，苟稱其德，雖人子弟有辭遜之心而終必不敢不受；以申其遜弟之志者，不以小廉小遜，害天下之大公也，凡禮有辭遜之文者，以難進易退爲道也，辭遜自是君子之常，豈繫爲人子哉！

見父之執，不謂之進不敢進，不謂之退不敢退，不問不敢對，此孝子之行也，  
曲禮  
上

心存於父者，見父之執，猶父也；則其進退對問之際，安得不如此。  
主人延客祭。曲禮上

主人延客祭，先王制禮，無非教也；無終食之間違仁者，其祭之謂乎？  
君子不盡人之歡，不竭人之忠，以全交也。曲禮上

盡人之歡，竭人之忠，則求人已深，能全交者鮮矣。需歡以交人，而不盡人之歡；竭忠以交人，而不竭人之忠，此所謂躬自厚而薄責於人也。

禮曰：君子抱孫不抱子。此言孫可以爲王父尸，子不可以爲父尸，爲君尸者，

大夫士見之則下之，君知所以爲尸者，則自下之。尸必式，乘必以几，齊者不

樂不弔。曲禮上

有祭之有尸，見君子所以事鬼神之盡也。鄭註：國君幼少，有告者，乃下之，君必有告者，不必幼也。

弔，弗能賻，不問其所費。問疾弗能遺，不問其所欲。見人弗能館，不問其所舍，賜人者，不曰來取。與人者，不問其所欲。曲禮上

不問其所費，不問其所欲，不問其所舍，辭口惠而實不至也。賜人者不曰來

取，與人者不問其所欲，爲人養廉也。

入竟而問禁，入國而問俗。

曲禮上

邑國皆有竟，竟內各有禁，俗繫於國，國殊則有異俗：國，非特城中而已也。

入國不馳。

曲禮上

入國不馳，愛敬之道也。

君大夫之子，不敢自稱曰余小子，大夫士之子，不敢自稱曰鬪子某，不敢與世

子同名。曲禮下

君大夫之子，國君及大夫之子也。

去國三世，爵祿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若兄弟宗族猶存，則反告於宗後，

去國三世，爵祿無列於朝，出入無詔於國，唯與之日，從新國之法。

曲禮下

有列則有詔，先王修其教，不易其俗，故國各有法也。

大夫士去國，蹻竟，爲埴位，鄉國而哭，素衣，素裳，素冠，徹緣，鞶屨，素  
韞，乘髦馬，不蚤鬪，不祭食，不說人以無罪，婦人不當御，三月而復服。曲禮

孔氏云：大夫三年待放竟上，士不待放，恐無此禮，孔子屢仕屢去，豈常行

待放之禮乎？或者古之大夫有得罪，被放於竟上，三年而後聽其去者乎？故

季孫請囚於費以待察，春秋有放大夫之文，蓋緣此禮也，又三諫不從則去，

亦不可必以爲常；要之三諫不從，而不能去，則苟祿者也；如孔子去國，乃

未嘗一諫也，且待放得還則還，是以待放要君耳。三諫不從，以爲不合，則

可以去，雖有庶幾其君或改之心，如孟子三宿然後出晝可也，何待三年！

事君有犯而無隱，左右就養有方，服勤至死，方喪三年。事師無犯無隱，左右

就養無方，服勤至死，心喪三年，檀弓上

君之喪重於師者，既教之，又養之也。

孔子哭子路於中庭，有人弔者，而夫子拜之。既哭，進使者而問故；使者曰：

醢之矣。遂命覆醢。檀弓上

孔子乃哭子路與師同，或者哭弟子之禮當如師，猶服之有報乎？

夏后氏尙黑，大事斂，用昏，戎事乘驪，牲用玄，殷人尙白，大事斂，用日中

，戎事乘翰，牲用白。周人尙赤，大事斂，用日出，戎事乘騂，牲用騂。檀弓上

此似見詩有駟驪彭彭，遂有乘駟乘翰之別。馬以共戎事，若皆以一物，則可

以給戎者鮮矣，或者止以此物供貴者，則理有可通也。

曾子之喪，浴於罌室。檀弓上

此自元申失禮。於記，曾子無遺言，鄭何以知其矯之以謙儉也？

縣子瑱曰：吾聞之，古者不降，上下各以其親，滕伯文爲孟虎齊衰，其叔父也

；爲孟皮齊衰，其叔父也。檀弓上

親親之敝，君不尊則命不一，而爭奪之禍繁矣，故繼之以尊尊。尊尊，周道也。親親，殷道也。

子游問喪具，夫子曰：稱家之有亡。子游曰：有亡，惡乎齊？夫子曰：有，毋過禮；苟亡矣，殮首足形，還葬，縣棺而封，人豈有非之者哉！檀弓上

凡禮言封者，復土以閉瘞之名爾，何用改爲窆乎？王制，庶人不封不樹；易以不封不樹爲古，則周有封樹之制，不必下逮庶人。

既殯，旬而布材與明器。檀弓上

王荊公禮記發明



布，陳也。

孔子謂：爲明器者，知喪道矣，備物而不可用也，哀哉！死者而用生者之器也，不殆於用殉乎哉！其曰明器，神明之也，塗車芻靈，自古有之，明器之道也，孔子謂爲芻靈者善，謂爲俑者不仁，不殆於用人乎哉！檀弓下

用生者之器，必非殷盛時之禮。或者生者之器，非祭器也。此言果孔子，則周不爲俑矣。言周作俑亦無據。

季康子之母死，公輸若方小，斃，般請以機封，將從之。公肩假曰：不可，夫魯有初，公室視豐碑，三家視桓楹，般爾以人之母嘗巧，則豈不得以其母以嘗巧者乎？則病者乎？噫！弗果從。檀弓下

言公室視豐碑，見下陵上僭成俗，人不復以僭爲非矣。

戰於郎，公叔禺人遇負杖入保者息曰：使之雖病也，任之雖重也，君子不能爲謀也，士弗能死也，不可。我則既言矣，與其鄰重汪。往，皆死焉。魯人欲勿傷重汪躋，問於仲尼，仲尼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雖欲勿殤也，不亦可乎！

檀弓  
下

以此知先王制禮，大爲之防；而事有常變，不可以常禮制之者，可變而從宜也，小德出入可也。

工尹商陽與陳弃疾追吳師，及之。陳弃疾謂工尹商陽曰：王事也，子手弓而可，手弓，子射諸，射之，斃一人。設弓，又及，謂之，又斃二人，每斃一人，拚其目，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與，殺三人，亦足以反命矣。孔子曰：殺人之中，又有禮焉。檀弓  
下

春秋末世，諸侯無義戰，士庶人不幸而在軍旅之間，閉君命，既不可廢，爲之強戰，則又爲愈於不仁，如商陽者可也，是以孔子善之。

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饋焉，曰獻。檀弓下

經言君有饋焉，而解之曰有饋於君，似非也，且臣之饋君謂之獻，豈問有祿，未有祿乎？

軍有憂，則素服哭於庫門之外。赴車，不載囊韠，檀弓下

禮者，將以恩止爭，且務修己而不責人，不載囊韠，如鄭義，則禮亦悖矣。延陵季子適齊，於其反也，其長子死，葬於贏博之間。孔子曰：延陵季子，吳之習於禮者也，往而觀其葬焉。其坎，深不至於泉。其斂，以時服。既葬而封，廣輪揜坎，其高可隱也。既封，左袒，右還其封且號者三，曰：骨肉歸復於

士，命也，若魂氣則無不之也，無不之也，而遂行。孔子曰：延陵季子之於禮也，其合矣乎！檀弓下

先王之制，爲長子三年。服之如此其重，則其哀戚不可不稱是也。三號而遂行，哀不足矣。孔子曰：喪事不敢不勉。又曰：喪不若禮不足而哀有餘也。謂其葬，於禮爲合爾，稱其合於禮，所以譏其哀不足也；哀不足，則不可謂仁矣。延陵之言，蓋老莊之徒也。或曰：而遂行者，君命不可緩也。君命亦不可若此其急也，不若此其急，則命廢乎？不廢，則少遂緩之，何爲而不可得也。

子思之母死於衛，赴於子思，子思哭於廟。門人至，曰：庶氏之母死，何爲哭於孔氏之廟乎？子思曰：吾過矣！吾過矣！遂哭於他室。檀弓下

似嫁庶氏，而鄭云母姓氏，非也。

天子之田方千里，公侯田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不

合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王制

王制封國三等，古者九州之地，以及四海之內，莫不各有君長。苟斥而大之，而增百里至五百里，則所緝廢削滅，非一國也，此於人情似不合也。或者以商末諸侯各相併，合爲大國，至周始截損。就五百里至百里之制，則不當云分土惟三也。武王分土惟三，則至周公又何增國至五百里也，且孟子之言何可廢也。孟子之言，乃與魯人之言不同。此時魯己不知其始封之大小，又子產一同之言與孟子合，則五百里之言，亦不足信也，凡言王制，亦豈皆商制也，鄭氏以國之大小故云爾。

凡四然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王制

王制千七百國，乃周事也。若執玉帛者萬國，以爲禹會塗山之時，此左氏之妄也。禹之會塗山東方，不過會東方諸侯爾，豈使四海之內，會於一山之下哉！以禹之時有萬國，則不當指塗山而言也。書曰萬邦者，總四海之內大略而言也。鄭以畿內五百里國，爲設法而言也。爲設法言之，則萬國又未可以爲實數也。且九州之地，今可以見，若皆以爲國，則山川沮澤不可以居民，獨立一君，孰爲之民乎？此蓋去古久遠，書籍散亡，自孟子時不已得周家班爵祿之詳，况於於詩書之後，漢文之世乎！

天子百里之內以共官，千里之內以爲御。王制

此一說，亦不知是何時，於他經亦不見其有此，恐於事亦難如此，蓋當合王府之財而通其調乃可也。

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爲屬，屬有長。十國以爲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爲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爲州，州有伯。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帥，三百三十六長。八伯各以其屬屬於天子之老二人，分天下以爲左右，曰二伯。王制

千里之外設方伯。方伯，連帥，固宜有之。五國，十國，三十國，亦宜或然也，但州必二百一十國，恐不必然也。

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王制

孔子謂虞夏歲朝，以尙書考之，恐無此禮。巡守則朝於方岳之下，此謂五年

一朝，疑卽是方岳之朝也。

賜鈇鉞然後殺。王制

疏言晉文不受鈇鉞，不得專殺。然鄰國有此大惡，雖不受鈇鉞，宜亦得討殺之。

天子命之教，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諸侯曰頴宮。王制

古之教法，德則異之以智仁聖義中和，行則同之以孝友睦淵任恤，藝則盡之以禮樂射御書數。淫言詖行詭怪之術，不足以輔世，則無所容乎其時。而諸侯之所以教，一皆聽命於天子，天子命之矣，然後興學。命之歷數，所以時其遲速，命之權量，所以節其豐殺，命不在是，則上之人不以教，而爲學者



不以道也。士之奔走揖遜，酬酢笑語，升降出入乎此，則無非教者，高可以至於命，其下亦不失爲人用。其流及乎旣衰矣，尙可以鼓舞羣衆，俱有以異乎後世之人。故當是時，婦人之所能言，童子之所可知，有後世老師宿儒之所惑而不悟者也。武夫之所道，鄙人之所守，有後世豪傑名士之所憚而愧者也。堯舜三代，從容無爲，同四海於一堂之上，而流風遺俗，咏嘆之不息。凡以此也。又曰：天下不可一日無教，學不可一日廢於天下，王制所謂命之教然後爲學者，何也？曰：學固不可一日無於天下，然其教不可不資之天子，資之天子，道德所以一也。命之教然後爲學，禮乎？曰：立諸侯矣，未有不命之教而不得立學也。蓋古之立國也，必資禮於天子，所謂命之教矣。

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禡於所征之地。受命於祖，受成於

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誠告。王制

受命於祖，此即載主而受命，用命貢于祖，是也；上巳遺乎禴，疏云即是造禴，非也。

喪不武事，自天子達於庶人。喪從死者，祭從生者。王制

喪不武事，當連自天子至於庶人爲句。三年不從政，所謂不武事，使一於喪事也。金革無辟，上使之，非也；或權制也。孟子前以士，後以大夫，謂棺

槨衣衾之不同；與此喪從死者，祭從生者，似異。王制

樂事勸功，尊君親上，然後興學。

樂事勸功，尊君親上，然後興學，禮乎？曰：學者，先王之所以教。有教，然後使人能樂事勸功，尊君親上。教成，然後立學，似非先王之法也。孔子

謂富而後教之者，民窘于衣食，固不可驅而之善也。故富之者，王道之始。雖然，所以教者，未嘗待民以大富足之後乃始興之也。隨其力之厚薄，勢之緩急，而爲之禮，皆所以教之也。教不可以一日廢，則學不可一日亡于天下也。

如婿親迎，女未至，而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男不入，改服于外次，女入，改服於內次，然後即位而哭。曾子問曰：除喪則不復，昏禮乎？孔子曰：祭，過時不祭，禮也，又何反於初。曾子問

正義引期不使，三月不從政爲據。以此論昏姻不幸而過時，雖齊衰之末，以昏姻，不亦可歟？昏禮重於冠，大功之末可冠，小功之末可娶。通典引鄭義云：已許嫁使降從大功，理或然也？

後聖有作，然後修火之利，范金合土，以爲臺榭宮室牖戶。以炮以燔，以亨以炙，以爲醴酪。治其麻絲，以爲布帛。以養生送死，以事鬼神上帝，皆從其朔

○禮運

皆從其初，皆從其朔，或言初，或言朔，何也？初者，一始而不可變，朔則終而復始。故於始諸飲食，則言初；於後聖有作，則言朔。蓋先王爲後世所因，乃其所以爲朔也。

然後退而合亨，體其犬豕牛羊，實其簠簋籩豆鉶羹，祝以孝告，嘏以慈告，是謂大祥，此禮之大成也。禮運

禮之大成，此亦禮之一節耳，孔子曰：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饗豆玉帛，非禮之本。雖禮以祭祀爲重，要其義亦不在乎玄酒羹飯之爲急，而謂之禮之

大成也。

吾舍魯，何適矣！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衰矣！禮運

吾舍魯何適矣，魯當孔子時屢遭亂，與周何異，孔子乃問禮於魯，則魯未必  
愈於周也。如明堂皆推魯美，皆非其實，疑於此皆魯僑之妄也。魯一變，至  
於道，或者其是乎？又曰：魯有周公之功，而用郊不亦可乎！魯之郊也可  
乎？曰有伊尹之心，則放其君可也；有湯武之仁，則繼其君可也；有周公之  
功，用郊不亦宜乎！

何謂人情？喜怒哀懼愛惡欲七者，弗學而能。運禮

喜怒哀懼愛惡欲，此之謂七情。中庸止言喜怒哀樂，喜樂一也。何以所言不  
同，曰皆情也？喜可以兼愛欲，怒可以兼惡懼。中庸言中和，則兼性言之。

故止言喜怒哀樂。此言七情之實，故詳言之。

天子以德爲車，以樂爲御。禮運

德無所不容，以樂章之。車無所不載，以御行之。

用水火金木飲食必時。禮運

禮運言水火金木飲食必時，何以不及土？曰：書以水火金木土穀六府；禮運飲食，則兼土穀而言也。

不能有其身，不能安土。不能安土，不能樂天。不能樂天，不能成其身。哀公問

所遇於地者，不擇而安之，謂之安土。所受於天者，不怨而樂之，謂之樂天。治民至於樂，治之至也。修身至於樂，修之至也。

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中庸

人受天而生，使我有是之謂命，命之在我之謂性，不唯人之受而有是也；至草木禽獸昆蟲魚鼈之類，亦稟天而有性也。然性，果何物也？曰：善而已矣。性雖均善，而不能自明。欲明其性，則在人率循而已。率其性不失，則五常之道自明。然人患不能修其五常之道，以充其性。能充性而修之，則必以古聖賢之教爲法，而自養其心。不先修道，則不可以知命。易曰：窮理盡性，以至於命。易何以不先言命，而此何以首之？蓋天生而有是性命，不修其道，亦不能明其性命也。是中庸與易之說合，此皆因中人之性言也。故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夫教者，在中人修之，則謂之教，至於聖人，則豈俟乎修而至也。若顏回者，是亦中人之性也，唯能修之不已，故庶幾於

聖人也

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人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中庸

人之生也，皆有喜怒哀樂之事。當其未發之時，謂之中者，性也。能發而中，喜怒哀樂之節，謂之和者，情也。後世多以爲性爲善，而情爲惡。夫性情，一也。性善，則情亦善，謂情而不善者，說之不當，而已非情之罪也。禮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物而動，性之欲也。則是中者，性之在我者之謂中；和者，天下同其所欲之謂和。夫所謂大本也者，性非一人之謂也，自聖人愚夫，皆有是性也。達道也者，亦非止乎一人，舉天下皆可以通行。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此論中和之極；雖天地之大，亦本中和之氣，天



位於上，地位於下，陽氣下降，陰氣上蒸，天地之間，薰然春生夏長，而萬物得其生育矣。易曰：天地交，而萬物生，其中和之致也！

子曰：中庸其至矣乎！民鮮能久矣。中庸

孔子歎此中庸爲德之至，而當時之人鮮能久之語。亦曰：中庸之德至矣乎！民鮮久矣。蓋孔子重傷政化已絕，天下之人執乎一偏。中庸之道，所以不能行也。

子曰：道之不行也，我知之矣；知者過之，愚者不及也。道之不明也，我知之矣；賢者過之，不肖者不及也。人莫不飲食也，鮮能知味也。中庸

中庸之道，不行不明於世者，孔子言我固知其然矣。當孔子之時，治化已經，處士橫議，各信一偏之見。是固知賢者止知用心之切，求過於道，中庸之

理，所以不明不行。夫知者知其行道於世，使愚者皆可企及；賢者謂不行道於世，則當明之於已，而使不肖者皆可以法倣。若舜之知，可謂能行也，顏回之擇善，可謂能明也，愚不肖者，固可以勉而行之中庸之道矣。今因其知與賢者求過於道，是以望道而不可企及，所以聖人於此深責其知與賢者之過，而非愚不肖之罪，若伯夷柳下惠之徒，皆非中道，故孟子但言其聖人清和之一節耳。人孰不飲食也，然鮮能知正味，如酸醜辛苦之類，皆得其中和可也。人莫不欲行道也，鮮能知中和之理，反棄聖道，而務爲異行，孟子所以歎之也。

子曰：人皆曰予知，驅而納諸罟獲陷阱之中，而莫之知辟也。人皆曰予知，擇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中庸

孔子歎人既以知稱，反不能辟羅網陷阱之患，是豈足爲知哉！君子之知則不然，守乎中庸之道，能周旋委曲，俯順天下之情，時剛則剛，時柔則柔，可行則行，可止則止，素患難，行乎患難，素夷狄，行乎夷狄，故禍不能及也。宋桓魋欲害孔子，而孔子曰天生德於予，唯有德者能受正命，則死生豈患之乎？又厄於陳蔡，而弦歌不衰，此見其窮而不困，憂而不畏，知禍福之終始而不惑者也，蓋能守中庸所以然也。

子曰：回之爲人也，擇乎中庸，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矣。中庸

易曰：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在易言顏子之去惡，在中庸言顏子之就善也。

子路問強。子曰：南方之強與？北方之強與？抑而強與？寬柔以教，不報無道

，南方之強也，君子居之。衽金革，死而不厭，北方之強也，而強者居之。故君子和而不流，強哉矯。中立而不倚，強哉矯，國有道，不變塞焉，強哉矯。

國無道，至死不變，強哉矯。中庸

強哉矯者，言此強可以矯北方之過，矯枉而歸諸道者也。國有道者，泰通之時，君子出而行道，不可變而爲蔽塞焉，此其強可以矯素隱行怪之枉也。語曰：邦有道，貧且賤焉，恥也。國無道，上下不交之時也，當守道於己，至死而不變其節。孔子蓋惡當時之人，爲中庸道不用於世，遂半途而廢，故曰至死不變，此其強可以矯半途之枉，下文蓋傷之也。

子曰：素隱行怪，後世有述焉，吾弗爲之矣。君子遵道而行，半途而廢，吾弗能已矣。君子依乎中庸，遯世不見知而不悔，唯聖者能之。中庸

申屠負石赴河，仲子辟兄離母，是行怪也。君子必導中庸之道，行之悠久，不爲變易，苟半途而廢，非君子所爲也。君子貫聞孔子之道至大，天下莫能容，而請少貶焉。公孫丑謂孟子宜若登天然。使人不能幾及。此二子者，不知孔孟遵中庸之道而行之，故反欲貶之也。樊遲請學稼，此蓋廢坐人之道，欲學野夫之事，故夫子鄙之。

誠者，自成也。而道自道也。誠者，物之終始；不誠，無物。是故君子誠之爲貴。誠者，非自成己而已也，所以成物也。成己，仁也；成物，知也。性之德也，合外內之道也，致時措之宜也。中庸

以實於己者言之則爲誠，以誠而行之則曰道，其實一理也。本與生俱生，非由外鑠。使人能反身而誠，則是誠也。豈非自成也。人能率此以行之，則是

道也，豈非自道乎。使自外而爲之，則非誠道矣。

故至誠無息，不息則久，久則徵，徵則悠遠，悠遠則博厚，博厚則高明。博厚所以載物也。高明，所以覆物也。悠久，所以成物也。博厚配地。高明配天。悠久無疆。如此者，不見而章，不動而變，無爲而成，天地之道，可一言而盡也。其爲物不貳，則其生物不測。天地之道，博也，厚也，高也，明也，悠也，久也。今夫天，斯昭昭之多，及其無窮也，日月星辰繫焉，萬物覆焉。今夫地，一撮土之多，及其廣厚，載華嶽而不重，振河海而不洩，萬物載焉。今夫山，一卷石之多，及其廣大，草木生之，禽獸居之，寶藏興焉。今夫水一勺之多，及其不測，黿鼉蛟龍魚鼈生焉，貨財殖焉。詩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蓋曰天之所以爲天也，於乎不顯，文王之德之純。蓋曰文王之所以爲文也。

純亦不已。中庸

於乎不顯，文王之德之純。傳註以爲文王之德，非不顯也，此固不然。此言文王之德，純粹不露，人不可得而見。如詩之遵養時晦，易之內文明而外柔順；孟子曰：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此皆言文王之守其德而不顯也。此其所以爲文王也，純亦不已者。所以通上句，言文王之所以爲文王，以其守之以至誠純而不窮已，亦如天之高明不已也。蓋周家惟文王受命作周，積德無窮。故詩曰：周家世世修德，莫若文王。又曰：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又曰：陟降庭止，在帝左右。凡詩之美文王，皆美其至誠不已也。

主天下有三重焉，其寡過矣乎。上焉者，雖善無徵，無徵不信，不信民弗從。下焉者，雖善不尊，不尊不信，不信民弗從。中庸

傳註之學，多謂三重接上下之意，此甚不然。蓋言王天下之事者有三最重，有此三者，則可以寡過矣。何爲三重？下文徵信民從是矣。上焉者，居富貴之地，雖有善，當必有徵驗於民。無徵驗，不足爲信矣。既已不信，則天下之民安能服從哉！國不從矣。三重者，言有徵而可信，可信而民從，是也。下焉者，居貧賤之位者也。既居貧賤，雖有善，亦當不自失其自重之道可也。尊者，如上文尊德性，尊其性之所自得，而重其所爲也。雖有善，不自致其尊且重，則不信於外，不信，則民弗從矣，居上而必欲有徵者，乃是達則兼善天下也。居下而必欲尊者，乃是窮則獨善其身也。

唯天下至聖，爲能聰明睿知，足以有臨也。寬裕溫柔，足以有容也。發強剛毅，足以有執也。齊莊中正，足以有敬也。文理密察，足以有別也。溥博淵泉，



而時出之。溥博如天，淵泉如淵。見而民莫不敬，言而民莫不信，行而民莫不說。是以聲名洋溢乎中國，施及蠻貊。舟車所至，人力所通，天之所覆，地之所載，日月所照，霜露所墜，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故曰配天。中庸

聰明者，先聰明於己，而後聰明於天下。睿，則書之思曰睿。知，則易之知周萬物。宥聰明而無睿知以行，則不可。書曰：無作聰明亂舊章。獨任聰明，則亂舊章矣。故全此四者，然後可以有臨於天下也。寬則寬大，裕則有餘，溫則溫良，柔則書之柔而立是也。易曰：容保民無疆。是有此四者，然後可以容於天下也。發者，遇事而發其端緒。強者，若上文強哉矯之強。有執，非子莫之謂，若擇善而固執之之謂也。中者，處中道。正者，守之以正。守正而不處中道，則不可，處中道而不守正，亦不可。二者必在相須，足以

有敬於天下。常人論敬，不過指敬鬼神，敬祭祀而言。未嘗有言敬天下之民，此言聖人亦不敢輕天下之民也。能敬於民，民亦敬於上。文理者，人倫之理。密，謹嚴也。察，明察也，雖有文理，不加密察，則制度文法，必有亂於天下。既以謹嚴明察，則足以有別於天下；則天下之人，亦自知有別矣。溥博者，廣大也，淵泉者，深峻也。上能有此五者之德，而又上下能察乎天地，然須時而出之，若上文君子時中，又曰時措之宜，是也。苟時可以溫柔，而反用剛毅，則不可。時可以剛毅，而反用溫柔，則亦不可。此言中庸之道，所貴者，應時而已。

子曰：祭極敬，不繼之以樂。表記

表記曰：祭極敬，不繼之以樂，祭義曰：祭之日樂與哀半。何以不同？曰：

不繼以樂者，樂之在身，哀與樂半者，樂之在親也。

厚於仁者，薄於義，親而不尊。厚於義者，薄於仁，尊而不親。表記

可以相勝者，仁義也。故厚於仁而薄於義，則親而不尊。厚於義而薄於仁。

則尊而不親。不可以相勝者，禮樂也。故曰：樂勝則流，禮勝則離，仁義相

勝則相治，禮樂相勝則相賊。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初版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每册定價大洋貳角◎

編輯者 楊立誠

發行者 江西省立圖書館

代售者 南昌各大書局

印刷者 江西全省印刷所

電話：一百四十號  
地址：惠天寺一號

0

459200